

臺中市立西苑高級中學114學年度國中部體育班甄選入學招生簡章

壹、依據：

- 一、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
- 二、依據臺中市教育局中華民國114年1月15日中市教體字第1140004219號函核備辦理。

貳、招生人數：國中一年級招生正取共30人。各組名額分配如下：

- 一、棒球組，正取16人，備取2人。(限收男生)
- 二、跆拳道組，正取7人，備取2人。(男女兼收)
- 三、羽球組，正取7人，備取2人。(限收男生)

參、報名資格：設籍臺中市之國小應屆畢業生。(不受學區限制)

肆、報名日期：

114年3月17日(星期一)至3月19日(星期三)，每日上午9:00至12:00、下午13:00至16:00。

伍、報名地點：本校學務處體育組，進入校園請從漢翔路新大門。

校址：臺中市西屯區西苑路268號，電話：(04) 27016473轉726。

陸、報名手續：

- 一、繳交報名表：填妥資料並將本人最近三個月內二吋半身彩色正面脫帽相片一式二張貼於報名表(附件一)及准考證(附件二)上。
- 二、學生或家長親自報名，委託他人報名時請填寫委託報名同意書(附件三)，不受理通訊報名。
- 三、繳驗證件：繳驗戶口名簿正、影印本【正本驗完後退回】。
- 四、繳交健康聲明切結書。(附件四)
- 五、繳交家長同意書。(附件五)
- 六、繳交報名費：新臺幣700元整。【減免報名費作業費條件，詳見附則六】

柒、術科測驗日期、地點與報到地點：

項目	測驗日期	測驗地點	報到地點、時間

棒球	114年3月29日 (星期六)	櫻花棒球場(臺中市西屯區櫻花路33號)	櫻花棒球場 8:30~8:50
跆拳道		臺中市立西苑高級中學 (測驗詳細時間當天報到時公佈)	本校跆拳道教室 8:30~8:50
羽球		臺中市立西苑高級中學 (測驗詳細時間當天報到時公佈)	本校中正紀念館(禮堂) 8:30~8:50

註：1. 棒球組若遇天雨，基本體能測驗與分組術科測驗則移至櫻花棒球場的室內打擊場測驗。

2. 術科測驗當日若因全國賽事衝突，另行通知提早施測。

捌、甄選內容及方式：

項目 組別	基本體能術科測驗	分組術科測驗
棒球	(1) 60m 測驗 (10%)。 (2) 棒球擲遠 (15%)。	(1) 守備基本動作 (40%)。 (2) 打擊能力測驗 (35%)。
跆拳道	(1) 60m 測驗 (25%)。 (2) 側併步 (5%)。 (3) 立定跳 (20%)。 (4) T字跑 (15%)。 (5) 坐姿體前彎 (10%)。	基本動作：側踩、旋踢、下壓 (25%)。
羽球	(1) 60m 測驗 (15%)。 (2) 側併步 (5%)。	專項能力測驗 (50%)、比賽 (30%)。

玖、錄取標準：

一、依鑑定測驗總成績高低順序錄取，

總成績 = 基本體能術科測驗分數 + 分組術科測驗分數

若成績相同時，依分組術科測驗成績擇優錄取，未達錄取標準得不足額錄取。

二、由本校招生委員會決定錄取標準及錄取名單。

(總成績未達60分者，不予錄取。各組若有招生不足之情況，名額可互為流用。)

壹拾、 放榜及報到：

一、放榜：

114年3月31日(星期一)公告於本校網站首頁(網址：<http://www.sysh.tc.edu.tw>)。

二、報到：

114年4月1日(星期二)至4月2日(星期三)上網填報基本資料完成報到手續，相關填報連結資訊將另行公告。

壹拾壹、 附則：

一、本校國中部體育班甄選入學術科測驗項目及配分方式，如附件六。

二、正取者未於限期內完成報到者取消其錄取資格，由該組備取者依名次依序遞補之並不得異議。測驗總成績未達60分者，不予錄取。各組若有招生不足之情況，名額可互為流用。

三、參加運動測驗時，應著運動服裝。患有氣喘、心臟血管疾病、癲癇症等不適劇烈運動者，不宜參加體育班甄選。

四、就讀體育班學生，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第19條規定，學生因故不適宜繼續在原班就讀或就讀之體育班經依第23條規定減少發展之運動種類、減班或停辦時，學校應積極輔導其轉班或轉校。必要時，得由各該主管機關分發至其他學校。

五、國中部體育班學生不願接受訓練或參加比賽者，若非依學區就讀，應返回原學區學校或額滿改分發學校就讀。

六、減免報名費作業費條件如下：

(一) 具原住民身分者報名費作業費減為新臺幣350元整。

(二) 中低收入戶子女，報名作業費減為新臺幣280元整，報名時應檢附鄉(鎮、市、區)公所核發之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正本及戶口名簿影本。

(三) 身心障礙者或身心障礙者子女，免收各項報名費用，報名時須檢附有效期限內之身心障礙手冊或縣市鑑輔會核發之鑑定證明。

(四) 低收入戶子女或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免收各項報名費用，但須隨報名資料檢附下列相關證明文件(其有效日期以涵蓋報名日期為準)：

一、 低收入戶子女：應檢附鄉(鎮、市、區)公所核發之低收入戶證明正本(如為影本，須由核發單位加註「與正本相符」)。

二、 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應檢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核發之失業【再】認定、失業給付申請書暨給付收據及戶口名簿影本。

七、有意願報考之考生若因參加全國性賽事與本校體育班招生入學之術科考試時間衝突，請於報名時向本組提出提早考試申請並檢附參賽證明。

臺中市立西苑高級中學

114學年度國中部體育班甄選入學招生報名表

准考證號碼：_____

姓名	性別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相片黏貼處 測驗前3個月內二吋正面半身脫帽照片，背面書寫姓名、學校。						
		身分證號碼										
家長姓名	關係	家用電話										
		手機										
現就讀學校	____市(縣) ____國小		身高				公分					
			體重				公斤					
報考組別 限報名一組	<input type="checkbox"/> 棒球組 (限收男生) <input type="checkbox"/> 跆拳道組 (男女兼收) <input type="checkbox"/> 羽球組 (限收男生)											
通訊地址	□□□ (郵遞區號)		市	鄉鎮市區	路		巷 弄					
			縣		街		段					
			號		樓之							
家長簽章				學生簽章								

報名程序 (本欄請勿填寫)	1. 檢查報名表	簽章	2. 檢驗證件	<input type="checkbox"/> 戶口名簿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健康聲明切結書 <input type="checkbox"/> 家長同意書	3. 收費	<input type="checkbox"/> 繳交報名費700元 <input type="checkbox"/> 具原住民身分報名費350元 <input type="checkbox"/> 中低收入戶子女報名費280元整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者或身心障礙者子女及低收入戶子女者免收報名費	4. 編號	核發准考證及編號	簽章
				簽章		簽章			

臺中市立西苑高級中學
114學年度國中部體育班
甄選入學招生測驗

准考證

地點：臺中市立西苑高級中學
地址：臺中市西屯區西苑路268號
電話：(04) 27016473-726
網址：www.sysh.tc.edu.tw

准考證號碼： (本欄請勿填寫)

相片黏貼處

相片背面請書寫
姓名及就讀學校
(與報名表相同)

考生姓名：

就讀學校：_____縣(市)_____國小

聯絡電話：(____)

手 機：

對摺後黏貼

注意事項：

1. 憑本准考證參加各項測驗。
2. 報到、測驗日期：
棒 球 組：114年3月29日(星期六)
8:30~8:50於櫻花棒球場報到(台中市西屯區櫻花路33號)。
跆拳道組：114年3月29日(星期六)
8:30~8:50於本校跆拳道教室報到。
羽 球 組：114年3月29日(星期六)
8:30~8:50於本校中正紀念館(禮堂)報到。
3. 鑑測當日在現場等候參加測驗，無正當理由唱名三次未到者，以放棄論。
4. 本注意事項如有未盡事宜當場宣布。

鑑測記事：

項 目	監試簽名
基本體能測驗	
分組術科測驗	
備註：	

委託報名同意書

立委託書人_____因故確實無法親自報名貴校114學年度
國中部體育班甄選入學，特委託_____代為辦理報名手
續。

此致

臺中市立西苑高級中學

委 託 人： (簽章)

住 址：

電 話：

身分證統一編號：

受 委 託 人： (簽章)

住 址：

電 話：

身分證統一編號：

(需檢附委託人及被委託人雙方之國民身分證正本)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月 日

健康聲明切結書

敝子弟_____，參加臺中市立西苑高級中學114學年度國中部體育班甄選入學，確定無患有氣喘、心臟血管疾病、癲癇症或重大疾病等不適體育訓練之情形。倘患有痼疾不適宜訓練時，願意依學校之決定，辦理轉班或轉學，絕無異議。

謹此

學生簽名：_____

父母（或監護人）簽章：_____

：_____

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

附件五

家長同意書

敝子弟_____，經公開甄選錄取為臺中市立西苑高級中學114學年度國中部體育班甄選入學學生。茲同意在學期間願意遵守學校規範及代表隊訓練規定。

入學後如不願接受訓練、參加比賽或違反學校相關規範者，同意遵守學校輔導其轉班或轉校之決定及措施。

謹此

學生簽名：_____

父母（或監護人）簽章：_____

：_____

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

臺中市立西苑高級中學國中部體育班甄選入學術科測驗項目及配分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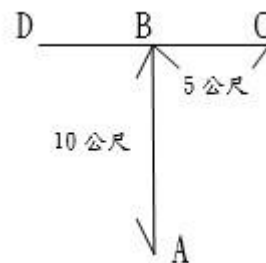
一、基本體能術科測驗（各組測驗項目及配分如下）：

（一）棒球組：

1. 60M 測驗：10分（受測者採站立式起跑可著釘鞋，測驗一次）。
2. 棒球擲遠：15分（測驗硬式棒球擲遠距離，每位考生有兩次機會，以最佳成績計分）。

（二）跆拳道組：

1. 60M 測驗：25分（受測者採站立式起跑，不得穿釘鞋，測驗一次）。
2. 側併步：5分【每人測驗一次，每次測驗時間為二十秒。在平面場地規劃三條各相距 1.20 公尺(男)、1.00 公尺(女)之平行線。預備時受試者跨立於中線兩側，聞「開始」口令後，自跨立之中線向右側併步至右腳跨過右線，即計1 次；然後向左側併步，回跨於中線，計2 次；繼續向左側併步，至左腳跨過左線，計3 次；再向右側併步，回跨過中線，計4次，依序反覆進行】（測驗時亦得自跨立之中線向左側步開始）。
3. 立定跳測驗20分(每人測驗二次，以最優成績採計)。
4. T 字跑測驗：15分(每人測驗二次，以最優成績採計)，如右圖。
 - (1) 位於起點A，聽哨音開始。
 - (2) 依序由A→B→C→B→D→B→A終點。
 - (3) 最後 B→A 採後退跑。
5. 坐姿體前彎：10分（每人測驗二次，以最優成績採計）。



（三）羽球組：

1. 60M 測驗：15分（受測者採站立式起跑，不得穿釘鞋，測驗一次）。
2. 側併步：5分【每人測驗一次，每次測驗時間為二十秒。在平面場地規劃三條各相距 1.20 公尺(男)之平行線。預備時受試者跨立於中線兩側，聞「開始」口令後，自跨立之中線向右側併步至右腳跨過右線，即計1 次；然後向左側併步，回跨於中線，計2 次；繼續向左側併步，至左腳跨過左線，計3 次；再向右側併步，回跨過中線，計4次，依序反覆進行】（測驗時亦得自跨立之中線向左側步開始）。

二、分組術科測驗（各組測驗項目及配分如下）：

（一）棒球組

1. 野手守備測驗：40分，測驗守備基本動作。
2. 打擊動作測驗：35分。

（二）跆拳道組

基本動作：25分，由主試人員施測，測驗側踩、旋踢、下壓。

（三）羽球組

1. 專項能力測驗：50分，包括基本技術、技術應用及戰術應用三部分，從實

際比賽中由主試人員評定之。

2. 單打比賽、雙打比賽：30分。